

证券代码：873249 证券简称：吉麻良丝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 浙江吉麻良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对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受我公司委托，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出具了鹏盛 A 专函字[2026]00032 号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 一、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内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2.2 持续经营”所述，吉麻良丝连续发生亏损，2022 年度发生净亏损 8,794,214.72 元，2023 年发生净亏损 11,295,902.67 元，2024 年发生净盈利 835,391.09 元，累计发生亏损 6,518,503.21 元，且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6,247,975.18 元，资产负债率为 91.34%，一年内需要偿付的有息负债约 209,086,663.85 元。针对这些情况，吉麻良丝已采取如附注 2.2 所述的改善措施。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吉麻良丝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

## 二、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上述事项出具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针对审计报告所表述的事项，公司兹作出以下说明：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第二十一条：如果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财务报表对重大不确定性已作出充分披露，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无保留意见，并在审计报告中加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对相关事项的披露，说明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被审计单位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并说明该事项并不影响发表的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所述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吉麻良丝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吉麻良丝公司董事会运用持续经营假设编制 2025 年度财务报表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财务报表附注

“二、（二）持续经营能力评价”中对重大不确定性已作出充分披露。基于上述审计准则的要求，我们发表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但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了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

董事会将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管等人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审计报告中非标准意见所涉及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25 年净利润为-87.7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94 万元，公司 2025 年度实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 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正，且较上一年度大幅增加。公司亏损的主要原因为公司无形资产排污权对应的印染产能尚未完全建设扩充实现，相应无形资产仍需摊销，且 2025 年度对外捐赠 778.30 万元。但公司具备自身造血能力，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针对公司被出具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情况，在下一年度公司将加快产能扩充建设的步伐，尽快实现无形资产充分利用，在目前环保要求提高，排污权等无形资产资源紧缺的情况下，发挥自身竞争力，充分利用公司印染用地及排污权等资源优势，争取营业收入大幅增长，覆盖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折旧摊销，增强盈利能力。董事会有信心下一年度公司盈利能力将实现改善。

本公司为解决持续经营问题，计划执行如下举措：

1、公司以控制流动性风险为经营前提，加强公司全面预算管理，强化内部经营责任考核，降低费用开支，提升盈利能力。同时，做好科学的资金统筹，合理安排资金使用，重点关注应收账款及存货周转效率，加快资金周转；

2、配合公司战略规划，积极吸纳懂行业、有经验的技术和管理人才，为业务发展组建扎实、可靠的专业团队，并建立更为科学合

理的激励约束机制，不断提升团队的工作积极性，通过有效的人力  
资源管理夯实公司的经营基础；

3、公司将继续推进引入战略投资者、资产出售等多种方式，以  
获得更多资源与资金，提升抗风险能力，激活公司发展后劲，实现  
公司长远健康发展；同时如公司的资金不足以偿还到期债务，实控  
人季国苗承诺愿意向公司提供资金支持以偿还到期债务。

通过以上措施，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2025  
年度财务报表是合理的。本公司董事会对本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进  
行了充分详尽的评估，认为本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可以获取足够的融  
资来源，以保证营运资金和偿还债务的需要。

特此公告。

浙江吉麻良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